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6)

## 選舉及委任職工代表監事

經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提名，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吳進梅女士(「吳女士」)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其任期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起生效至本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吳女士之詳情載列如下：

吳進梅女士，52歲，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吳女士畢業於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研究生學歷，教授級高級政工師。歷任新疆電力公司團委書記；新疆風力發電公司(風力發電廠、天風發電股份有限公司、達阪城風力發電有限責任公司)黨委副書記、副總經理、工會主席；龍源電力集團公司黨辦副主任，政治工作部副主任(主持工作)，政治工作部主任，工會委員會副主席兼政治工作部主任，工會委員會副主席兼企業

文化部主任；本公司工會委員會副主席兼企業文化部主任，工會委員會副主席兼黨委宣傳部(政治工作部)主任，黨委組織部(人力資源部)主任；現任本公司組織人事部(人力資源部)主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吳女士確認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吳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吳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於正式獲委任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後，吳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委任日期起至本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根據本公司章程，吳女士於其任期屆滿後可獲選連任。

吳女士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期間，其薪酬將依據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執行，參照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標準，由基本工資和績效工資兩部分組成，基本工資按月支付，績效工資依據績效考核情況確定。每年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將擬定當年度薪酬方案，經董事會審議並提交股東大會批准。待有關薪酬確定後，本公司會予以披露，具體薪酬可參見本公司適時發佈的年報和有關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知，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吳女士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關注，或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之資料。

承董事會命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孫勁飈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中國北京，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賈彥兵先生和孫勁飈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金煥先生、張小亮先生和楊向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頌義先生、孟焰先生和韓德昌先生。

\* 僅供識別